

##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,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奕涛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**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公司同时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**二、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,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**三、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未来三年股**

**东回报规划（2021-2023年）的议案》。**

为规范公司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，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1-2023年）》，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1-2023年）》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参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四、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本次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